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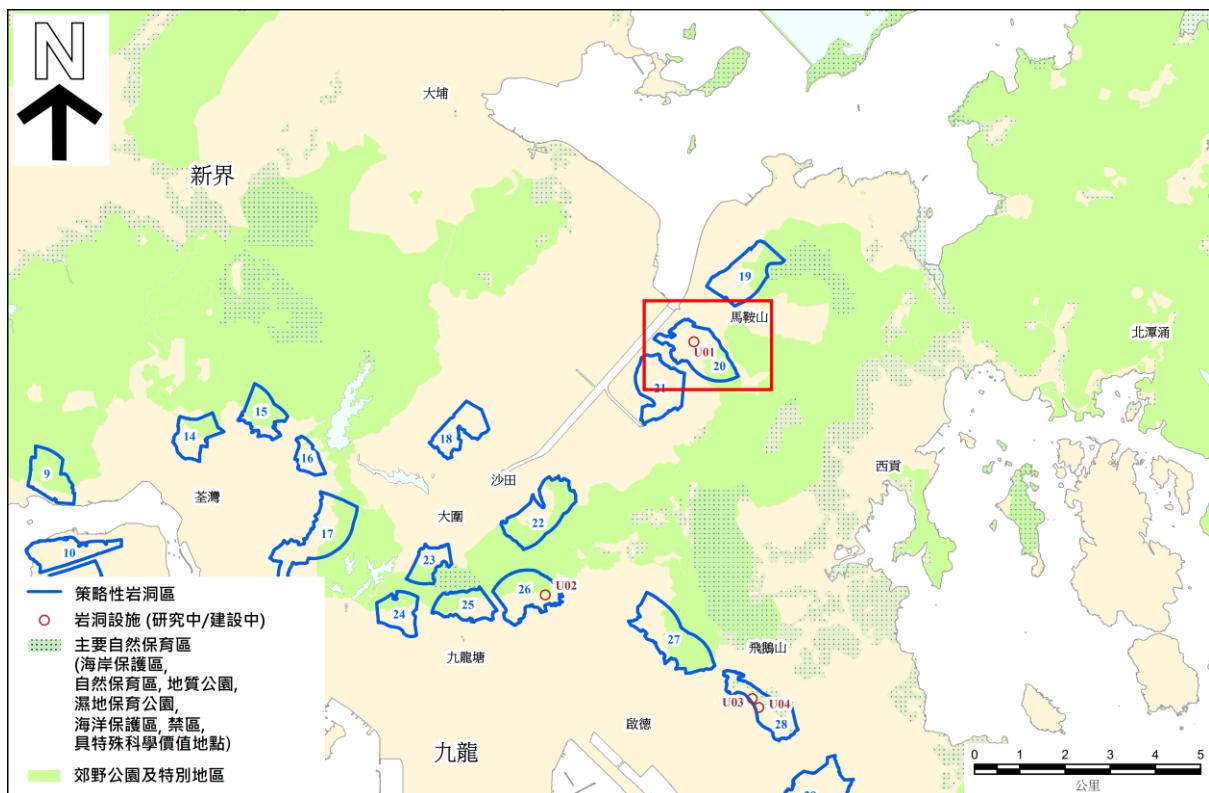
《岩洞總綱圖》 - 《註釋》

策略性岩洞區第 20 號 - 亞公角

本《註釋》闡述策略性岩洞區第 20 號 - 亞公角(下稱「該岩洞區」)的特點和發展限制。本《註釋》亦標明各潛在岩洞入口位置的範圍。隨附的參考繪圖展示了該岩洞區的空間環境資料。

有關《岩洞總綱圖》的背景和目的，以及策略性岩洞區的定義和界線劃定準則，請參考《岩洞總綱圖》的《說明書》。

1. 位置圖



2. 策略性岩洞區詳情

分區計劃大綱圖 ¹ ：	《沙田分區計劃大綱圖》 《馬鞍山分區計劃大綱圖》
面積：	125.6 公頃
該岩洞區內的最高標高：	主水平基準以上 374 米
該岩洞區內的最低標高：	主水平基準以上 4 米

3. 地區環境

位置

該岩洞區位於沙田石門工業／商業區的東北面。該岩洞區覆蓋亞公角和女婆山的部分範圍。該岩洞區東北面是馬鞍山，東面是馬鞍山郊野公園，南面是女婆山，而西面是城門河道。

該岩洞區的地勢普遍陡峭，最高點約在主水平基準上 374 米。其東南面的部分範圍與馬鞍山郊野公園重疊。該岩洞區西南面是沙田新市鎮，主要是中至高層的住宅發展，包括碧濤花園(該岩洞區西南面約 800 米)；西面有一些村落，例如亞公角漁民村(毗鄰該岩洞區西北界線)。該岩洞區北面是馬鞍山的住宅區，有中至高層住宅發展，包括富安花園(該岩洞區北面約 100 米)和村落，包括大水坑(在該岩洞區北面約 300 米)。

在該岩洞區內及其附近，有多項主要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支援沙田新市鎮及亞公角的發展，包括亞公角食水配水庫(該岩洞區的西北角)、沙田醫院(該岩洞區西南面約 300 米)、香港海關沙田車輛扣留中心(該岩洞區西北面約 100 米)和沙田污水處理廠(該岩洞區西北面約 500 米)。根據合約編號 CE 30/2014(DS)「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岩洞及污水處理廠 - 勘查研究、設計及建造」，該岩洞設施正在進行施

¹ 有關分區計劃大綱圖上最新的土地用途，請參閱城市規劃委員會法定規劃綜合網站 3 (<https://www.ozp.tpb.gov.hk/>)。

工。女婆山的地形陡峭而且佈滿植被，是附近社區的自然背景。

通道

該岩洞區可經梅子林路、連接渠務署亞公角隧道入口的限制使用道路和亞公角街，分別從東面、北面和西面邊緣進入。區域連接道方面，可經附近的大老山公路和吐露港公路等前往。

港鐵屯馬綫和東鐵綫駛經該岩洞區西面的地區。最接近的港鐵站是屯馬綫的大水坑站，在該岩洞區界線北面約 400 米。

現有 / 擬建的岩洞設施

在該岩洞區的範圍內並無現有的岩洞設施。現有沙田污水處理廠搬遷至該岩洞區內的項目正在進行施工中。²

4. 策略性岩洞區特點概要

4.1 界線

該岩洞區的北面和東面界線止於梅子林路和私人地段；西面界線止於亞公角街、亞公角漁民村和一個認可殯葬區；南面界線止於亞公角山路、突破青年村和鄰舍輔導會怡欣山莊。位於該岩洞區的個別私人地段已從該岩洞區的範圍內剔除。項目倡議人應向地政總署查詢最新的土地類別資料。有關策略性岩洞區界線劃定的準則，請參閱《岩洞總綱圖》的《說明書》。

4.2 地質

該岩洞區的基岩地質主要是中顆粒花崗岩，屬水泉澳花崗岩，岩石類型適合岩洞的使用。該岩洞區內及其周邊地方發現有若干地質結構，例如斷層，航攝地質線和岩

² 環保署已於 2017 年 3 月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就沙田岩洞污水處理廠 (EP No. 533/2017) 向渠務署頒發環境許可證。

牆。從該岩洞區開挖所得的中顆粒花崗岩適合再用作建築石料。

有關該岩洞區的詳細地質資料，可參閱土木工程拓展署轄下土力工程處所出版的 1:20 000 地質圖第 7 號(沙田)。

4.3 規劃

該岩洞區接近沙田新市鎮和馬鞍山現有的市區發展。用以遷移現有沙田污水處理廠的岩洞亦正在該岩洞區內進行施工。

該岩洞區西南面和北面分別是沙田新市鎮和馬鞍山主要的住宅區，包括多個中至高層的住宅發展(例如碧濤花園和富安花園)及村落(例如亞公角漁民村和大水坑)，設有多項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例如沙田醫院、沙田慈氏護養院、突破青年村、白普理寧養中心、九龍城浸信會禧年小學、馬鞍山崇真中學、亞公角食水配水庫、沙田污水處理廠、香港海關沙田車輛扣留中心等)。

4.4 環境

在該岩洞區內的潛在岩洞的環境敏感受體包括附近現有的住宅區(例如富安花園、亞公角政府宿舍和亞公角漁民村)、機構及學校(例如沙田慈氏護養院、突破青年村、白普理寧養中心、九龍城浸信會禧年小學和馬鞍山崇真中學)和醫院(沙田醫院)。該岩洞區內有林地和滿佈灌木的山坡，東南面範圍與馬鞍山郊野公園和集水區重疊，北面則與密林區重疊。緊連該岩洞區的西北面有一個認可殯葬區。兩個建築文物，包括大水坑 6 號張氏村屋(沙田)(三級歷史建築物)和大水坑 16 至 18 號張氏村屋(沙田)(三級歷史建築物)位於該岩洞區北面約 350 米。具考古研究價值的北港至梅子林古徑則位於該岩洞區東南面約 450 米。該岩洞區有天然或人工改道的水道。

項目倡議人須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及其他相關條例(例如《郊野公園條例》)界定和考慮任何可能影響潛

在岩洞的潛在環境限制。項目倡議人在籌劃每個項目時須顧及這些潛在的環境限制，並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規定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以確定在環境方面是否可以接受、潛在的環境影響及所需的環境影響減緩措施。

4.5 交通

該岩洞區可分別從其東北面、北面和西北面部分經梅子林路(通往渠務署的亞公角隧道入口和亞公角街的限制使用道路)前往。梅子林路和該限制使用道路均屬單線道路，可能對岩洞項目的入口建造工程構成限制。項目倡議人在進行岩洞項目時應顧及有關限制，並作所需的詳細評估和設計，亦需盡量減低對現有土地用途可能帶來的影響。

亞公角街可連接至石門交匯處及較遠的大涌橋路，因此潛在入口位置可經亞公角街連接至主要道路網。透過連接沙田區的快速公路網，可經大老山公路、吐露港公路、大埔道、城門隧道公路、青沙公路和獅子山隧道公路前往香港不同地區。

4.6 岩洞發展的其他主要問題／限制

渠務署的吐露港污水輸送計劃隧道從北至南穿越該岩洞區。由於高度水平不同，該隧道不會對該岩洞區內的潛在岩洞的使用構成任何無法克服的限制。

5. 各潛在入口位置範圍

各潛在入口位置範圍載於參考繪圖。

該岩洞區可經西面的亞公角街現有道路進入，或經北面及東北面的梅子林路及通向渠務署亞公角隧道入口的限制使用道路進入。

各潛在入口位於行車道旁的斜坡上。梅子林路和該限制使用道路是單線車道，或會對岩洞項目的入口建造工程構成限

制，故或需進行道路擴闊／改善工程，以應付該岩洞區的擬議用途的需要。如要使用該限制使用道路，項目倡議人須與渠務署聯絡。亞公角街是雙線車道，或可支援多種程度車流量的岩洞用途。

這些潛在入口上方是天然山坡，附近或有潛在的天然山坡災害，項目倡議人應進一步研究。此外，該岩洞區東北面的潛在入口位置有很厚的表層沉積層(坡積物)，可能會影響岩洞入口的設計和建造。

在梅子林路的岩洞入口建造和相關工程(例如道路和斜坡工程)應盡可能遠離馬鞍山郊野公園，以減低對郊野公園或會造成的生態、景觀和遊樂影響，以及對郊野公園使用者造成的滋擾。

項目倡議人應就考慮岩洞選項的發展項目中的擬議岩洞入口的具體位置作進一步的研究。

6. 《註釋》的備註

《岩洞總綱圖》及所有附帶文件並不豁免岩洞項目倡議人遵從相關的法定程序。本《註釋》內所示的資料，包括潛在入口位置範圍只應作為參考。在制訂發展建議時，項目倡議人應就工程計劃的每個階段進行所需的相關研究及評估。有關詳情請參閱《岩洞總綱圖》的《說明書》內有關「實施」的章節。

